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天洋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3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5 号）的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929,124 股，每股发行价为 22.86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 386,999,774.64 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11,886,792.45 元、不含税律师费用人民币 1,132,075.47 元和不含税专项审计费用 127,358.4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73,853,548.2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184 号《验资报告》审验。

2、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36 号）的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9,847,765 股，每股发行价为 9.88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 986,495,918.20 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17,924,528.30 元、不含税律师费用人民币 1,084,905.66 元和不含税专项审计费用 94,339.6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67,392,144.6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

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020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项目	金额（元）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86,999,774.64
减：保荐承销及中介费用	13,146,226.41
二、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373,853,548.23
减：（一）截至本期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290,437,988.54
其中：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有资金	44,807,678.23
（二）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	
减：（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70,000,000.00
加：（四）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	4,841,491.45
减：银行手续费	1,023.00
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8,256,028.14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项目	金额（元）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986,495,918.20
减：保荐承销及中介费用	19,103,773.58
二、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967,392,144.62
减：（一）截至本期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603,904,642.88
其中：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有资金	58,011,489.95
（二）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	23,000,000.00
减：（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20,000,000.00
加：（四）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	17,727,103.99
减：银行手续费	2,926.33
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38,211,679.4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

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一）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21 年 3 月 2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宁波银行、花旗银行、交通银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德法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法瑞”）与中信证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天洋”）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花旗银行”）、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宁波银行杨浦支行	70150122000263348	233,419.58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82984248	120,895.72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2901528	1.65
宁波银行杨浦支行	70150122000266922	15,870,640.53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84776227	2,031,070.66
合计		18,256,028.14

（二）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23 年 1 月 17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2023 年 2 月 22 日，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昆山天洋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天洋光伏”）与中信证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天洋光伏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天洋光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2023年2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安天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安天洋新材料”）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899999603000167803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6510689	580.6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	30520188000072810	4,542,418.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121948260810808	115,404,469.3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6556455	18,264,210.77
合计		138,211,679.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21年3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即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44,907,678.23元（含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4,807,678.23元（含税），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100,000.00元（含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次置换行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223号《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2、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23年2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

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即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58,011,489.95 元（含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8,011,489.95 元（含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次置换行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049 号《关于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3、本年度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即同意公司在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在本年度以募集资金 24,676,017.37 元置换已到期的票据结算款项符合该议案内容，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1)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所的募集资金户 1784776227 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800.00 万元。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宁波银行杨浦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70150122000266922 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3,200.00 万元。

2)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6 月 25 日，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所的募集资金户 1784776227 中的 5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10月23日,宁波银行上海杨浦支行的募集资金户70150122000266922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500.00万元。

2024年10月23日,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所的募集资金户1784776227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500.00万元。

3)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6月25日,宁波银行上海杨浦支行的募集资金户70150122000266922中的3,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6月25日,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所的募集资金户1784776227中的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11月25日,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所的募集资金账户1784776227中的3,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1)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1月9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的募集资金户121948260810808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1,500.00万元。

2024年1月26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的募集资金户121948260810808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500.00万元。

2024年1月30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的募集资金户310069079013006556455中的2,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5月15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310069079013006556455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000.00万元。

2024 年 5 月 16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6556455 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

2)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121948260810808 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万元。

3)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3 月 21 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121948260810808 中的 3,89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4 月 12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310069079013006556455 中的 8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4 月 16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310069079013006556455 中的 1,31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5 月 31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310069079013006556455 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800.00 万元。

4)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5 月 22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310069079013006556455 中的 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9 月 9 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121948260810808 中的 8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9 月 10 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121948260810808 中的 1,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9 月 18 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121948260810808 中的 1,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9 月 23 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121948260810808 中的 2,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11 月 4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310069079013006556455 中的 1,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11 月 14 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30520188000072810 中的 3,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11 月 14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310069079013006556455 中的 1,3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12 月 6 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310069079013006556455 中的 1,5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24 年度未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

2、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24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情况下，同意子公司昆山天洋光伏、南通天洋光伏、海安天洋新材料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000.00 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

本年度，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明细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理财本金 (元)	起始日	赎回日	理财收益 (元)
中信银行 上海 徐汇支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30164 期 A00620230164	80,000,000.00	2023.03.08	2024.03.04	2,571,111.08
工商银行 南通 海安支行	工行 2023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 存单 (12 个月) 202320011222GS2282	100,000,000.00	2023.03.07	2024.03.07	3,016,666.67
中国银行 南通 如东支行	(江苏)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29615	26,000,000.00	2023.03.08	2024.03.06	814,563.92
中国银行 南通 如东支行	(江苏)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29616	24,000,000.00	2023.03.08	2023.03.07	752,565.72
中信银行 上海 徐汇支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30330 期 A00620230330	50,000,000.00	2023.04.26	2024.03.20	1,414,875.00
江苏银行 如东 支行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42 期 3 个月 B 款	15,000,000.00	2023.10.25	2024.01.25	105,600.00
江苏银行 如东 支行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50 期 3 个月 B 款	10,000,000.00	2023.12.20	2024.03.20	74,500.00
江苏银行 昆山 支行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37 期 6 个月 B 款	30,000,000.00	2023.09.20	2024.03.20	436,666.67
江苏银行 昆山 支行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苏结构 【2024】54 号 JGCK2024017106018	30,000,000.00	2024.04.22	2024.10.22	358,215.00
江苏银行 如东 支行	(江苏)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13 期 6 个月 B 款	30,000,000.00	2024.03.27	2024.09.27	398,310.00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理财本金 (元)	起始日	赎回日	理财收益 (元)
中国银行 南通 如东支 行	(江苏)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6275	19,500,000.00	2024.04.22	2024.10.22	248,768.45
中国银行 南通 如东支 行	(江苏)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406276	20,500,000.00	2024.04.22	2024.10.24	155,856.16
招商银行 上海 南翔支 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17 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SH05656)	35,000,000.00	2024.03.22	2024.04.08	44,013.70
招商银行 上海 南翔支 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14 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SH05808)	35,000,000.00	2024.04.16	2024.04.30	32,890.41
工商银 行南通 海安支 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4 年第 1 期公司 客户大额存单(3 个月)2024200103	30,000,000.00	2024.03.22	2024.06.22	112,833.33
招商银 行上海 南翔支 行	七天通知存款	15,000,000.00	2024.06.25	2024.07.09	7,583.33
招商银 行上海 南翔支 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SH05851)	35,000,000.00	2024.05.08	2024.08.08	216,136.99
招商银 行上海 南翔支 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4 年第 1357 期 CMBC20241357	60,000,000.00	2024.08.09	2024.09.09	82,666.67
招商银 行上海 南翔支 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4.08.09	2024.09.19	13,666.67
工商银 行南通 海安支 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4 年第 1 期公司 客户大额存单(6 个月)2024200106	70,000,000.00	2024.03.22	2024.09.22	595,291.67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理财本金 (元)	起始日	赎回日	理财收益 (元)
招商银行 上海 南翔支 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	2024.08.09	2024.12.16	21,500.00
中信证 券--天 洋新材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添利 系列 166 期收益凭证产品代码： 【SRHD66】	50,000,000.00	2024.09.26	2024.12.25	225,000.00
中信银 行上海 徐汇支 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30330 期 A00620230330	15,000,000.00	2024.06.26	2024.12.30	241,500.00
中信银 行上海 徐汇支 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30330 期 A00620230330	10,000,000.00	2024.07.10	2024.12.30	148,750.00
中信银 行上海 徐汇支 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30330 期 A00620230330	15,000,000.00	2024.07.10	2024.12.30	223,125.00
招商银 行上海 南翔支 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2024.08.09	2024.12.30	47,666.67
中信银 行上海 徐汇支 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30330 期 A00620230330	10,000,000.00	2024.10.23	2024.12.30	58,625.00
中信证 券上海 东方路 营业部 --天洋 新材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 系列【1356】期收益凭证产品代码： 【SRHL62】	13,000,000.00	2024.10.21	2025.01.16	尚未到期
中信证 券上海 东方路 营业部 --海安 天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增利 系列【1367】期收益凭证产品代码： 【SRHL73】	10,000,000.00	2024.10.21	2025.01.16	尚未到期
合计					12,418,948.10

注：2024 年公司缴纳投资收益的相关税费共 1,658,164.49 元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的“昆山天洋光伏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 亿平方米光伏膜项目”的后续投入，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天津新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and 使用

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4 年 1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天津新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2067 号），并通过取得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检查募集资金使用的主要合同及付款凭证等资料，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以及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了核查。

保荐人认为：公司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人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2024 年度。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在已投项目产能尚未完全释放的情况下，谨慎安排募集资金投放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即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44,907,678.23 元（含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44,807,678.23 元（含税），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100,000.00 元（含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1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649.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77.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454.2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90.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昆山天洋光伏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 亿平方米光伏膜项目	已变更，详见四	9,000.00	不适用	9,000.00	164.50	5,683.92	-3,316.08	63.15%	2025 年 6 月	-3,764.97	否	是
南通天洋光伏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太阳能封装胶膜	未变更	31,400.00	不适用	31,400.00	7,648.56	20,136.48	-11,263.52	64.13%	2025 年 6 月	-3,598.31	否	否

[illegible]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